

本期特稿

馬鶴凌、馬英九父子與 革命實踐研究院

習賢德

中國國民黨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選出了第一位湖南籍黨主席馬英九，多數人將此事定位在中生代的崛起，並將百年老店的革新改造與贏回中央執政大權兩大使命，幾乎完全寄望於形象清新廉潔的小馬哥身上。此一形勢固有其可喜與值得期待之處，但對於退守臺灣已逾五十六年的老大開國政黨而言，此次黨主席更迭過程中被忽略的重大意義，至少包括：馬英九除了是國民黨黨史上第一位包括父母和自己都曾在「革命實踐研究院」接受革命思想洗禮的黨主席，更是以黨的奶水直接澆灌培養成才的接班人，受惠於「中山獎學金」獎助留學美國

，歸國即出任總統府第一局副局長，得以親聞黨國強人警效達七年之久，其後仕進之途可謂一路攀升，且因進退得宜，逐步成為海內外知名的政壇明星。如此殊遇，再加上馬家根正苗紅之背景，一般同儕自難望其項背。此外，馬英九接掌黨主席後極力推動之青年團，其基本性質，與其父馬鶴凌來臺初期服務過的「臺灣省青年團」宗旨有其神似之處。雖然，馬英九希望青年團也能像海峽對岸共青團培養出胡錦濤一般的國家領導人的談話，曾引起批評和反彈，但其重視青年並培訓接棒人才的用心，實與乃父當年投身青年組訓工作的熱誠無殊。因

此，馬英九今日表現，何止是雙親調教培養的成果，如斯子繼父業，克紹箕裘，且有更勝於藍的遠景，均在知情者的預料之中。

民國三十八年十月十六日，中央政府尚未播遷來臺，中國國民黨新創之「革命實踐研究院」（簡稱「革實院」）即召集第一期五十六名研究員在草山（即今陽明山）開訓，後將逐步擴充之院址名為「陽明山莊」。至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一日止，臺、澎、金、馬及全球海外地區參與集訓之各班期學員總計為十萬四千九百七十三人次，這些分屬黨、政、軍與各行各業的菁英人士，在「陽明山莊」或

分院「中興山莊」接受長至三個月，短至數天的密集研習集訓。

革實院草創之際，中國大陸局勢日益惡化。蔣中正雖於民國三十八年初宣布下野，已屬在野之身，但仍以國民黨總裁地位實際掌握著軍政大權；同年六月二十四日在臺北主持東南軍事會議後，蔣總裁即確定創設全新的研究及訓練機構，並指派王東原、萬耀煌、谷正剛、張其昀、孫立人及徐培根等著手籌備工作。創院初期，軍事重於一切，故早期優先選調大陸東南區軍事幹部及政工人員，並將人員選調之理想定位於：選調重於訓練，任用重於選調，希望選、訓、用密切配合，聯為一體。

按革實院第四任主任張群的詮釋，陽明山院本部與木柵分院的定位是分工而互補的，「陽明山莊本院」之教育目的，在造就反攻大陸聯合作戰的幹部，使能勝任黨、政、軍各部門的領導及幕僚業務，工作對象主要的是對大陸。「中興山莊分院」之教育目的，則以建設臺灣為重心，造就地

方重要幹部，強化黨在地方工作中的基礎，研究如何根據三民主義的原則來建設臺灣，工作目標主要的是臺灣。分院建制係因「陽明山莊」房舍不足，訓練能量有限，乃於民國四十二年七月另於臺北近郊木柵開山填地趕建了「中興山莊」，同年底正式開班，馬鶴凌即分院成立後第一批學員。

民國四十八年十月一日，「陽明山莊」原址撥交直屬總統府之「國防研究院」使用，以培訓能研究政略與戰略綜合運用的黨、政、軍高層領導人才，革實院則遷往「中興山莊」與分院合併；至六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革實院又以交換使用權方式遷回「陽明山莊」，黨部自購之「中興山莊」則移交國防部「青邨」使用。其後，為求一勞永逸，民國八十三年元月十九日革實院二度遷往「中興山莊」。為因應臺灣客觀環境的劇烈變遷，革實院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三十一日奉准易名為「國家發展研究院」（簡稱「國發院」），也悄悄地卸下了培訓

黨國菁英幹部長達五十年的老招牌。

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國民黨中央為解決黨產的政治包袱，並籌措年底縣市長等地方選舉經費等龐大財務壓力，接任黨主席僅五天的馬英九不得不同意以新臺幣四十二億元價格，將國發院全部房地讓售給元利集團；國發院僅保留名稱和極小的編制，遷往中央黨部大樓，不再擁有固定的訓練場所。

再就「中山獎學金」而論，在臺灣宣布解除戒嚴之前，一般知識分子於高中畢業前經班導或教官遊說後宣誓加入國民黨，大專時期再當個知青黨部轄下的小組長或區委，可謂稀鬆平常之事；但若能一舉考上眾多青年同志嚮往的「中山獎學金」出國深造，就得有相當實力和機運了。

國民黨「中山獎學金選拔優秀青年同志出國深造辦法」係民國四十八年十二月二日中央常務委員會第一七五次會議通過後實施，留學科系「以適應本黨需要為原則」，給付之獎學金包括：來回旅費按路程遠近核定發

給；應繳學費憑校方收據發給，每人每年最多以一千美元為限；生活費美洲地區每人每年一千八百美元，其他國家一千五百元；留學時限為兩年，但不核給繼續攻讀博士的費用。這對經濟尚未起飛的臺灣而言，已是家境清寒卻渴盼留學者夢寐以求的絕佳機會。受獎義務包括：保證留學期滿歸國，並擔任中央指派之工作至少兩年；到達留學國後應即參加國民黨組織，並擔任留學生黨務工作。唯事實上，這些義務條件原本不易執行，其後日益徒具形式，連最低約束都談不上了。近年有些學者成名後，竟羞於承認自己受惠於黨的栽培，故連馬英九爭取市長連任時亦無力動員歷年得主踴躍現身，遑論感召這些考場勝出的菁英進一步為黨效命了。

民國四十九年首次錄取的「中山獎學金」得主共十九人，至今活躍於政壇的前行政院經建會主委、國民黨副主席江丙坤，就是首批榮登金榜的俊傑之一；他選擇留學日本，經多年苦讀奮鬥，終於榮獲東京大學農經博

士。與馬英九於民國六十二年同榜錄取的「中山獎學金」幸運兒尚有：許武勝、許勝雄、胡守衡、馮滬祥、胡定吾、沈呂巡、張煌熙、王唯民、劉廣平、焦興鎧等十人。自民國六十二年，「中山獎學金」改為每兩年考選一次；民國九十年考選之後，終因黨中央經費拮据而停辦。

留美未必是馬英九出人頭地的首要條件，但畢竟是其人生轉折的一大關鍵，因為若非在美七年期間，自始熱誠參與黨務並分擔國際文宣的難得歷練，且比一般得獎者更勇於跳上火線，視捍衛黨國形象為己任，即絕無可能與左派分子與臺獨勢力糾纏交手，進而受到各方注目與層峰的不次拔擢。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底臺北市長選戰中，支持陳水扁連任的「扁帽一族」刊出整版政治廣告，以陳、馬從政經歷平行對照呈現的方式，將馬英九定位為「出身於宮廷，一路反改革，為保守勢力辯護，自始至終都是國民黨政權的捍衛者」。但是，這張攻擊馬英九是國民黨保守勢力打手的廣

告，並未發揮預期效果，轉戰首都市長一舉獲勝的馬英九反而趁勢逐年茁壯，並於二〇〇〇年、二〇〇四年國民黨於總統大選連連敗陣、信心幾乎潰散之際，唯一能在臺灣政壇綠色旗海中，穩住陣腳並整合共識的藍軍新共主。

因此，當年若非馬鶴凌以父子親情，一再剖析個中利害，苦心勸進，八年前即無藍軍自陳水扁手中收回首都執政權的可能；因此，馬鶴凌的個人意志不僅適時扭轉了愛子心意，亦改變了國民黨發展走向。假如二〇〇八年馬英九能順利當選中華民國總統，馬鶴凌這位忠貞老黨工必將含笑九泉，為自己生前成功扮演了 King-maker 的角色，感到萬分欣慰。

革實院中的馬鶴凌

馬鶴凌受訓紀錄，第一次是民國四十二年十一月於「中興山莊」舉辦之「第一期地方黨務建設研究會」，第二次是民國四十四年一月於「陽明

山莊」結訓之「第四期黨政軍幹部聯合作戰研究班」（簡稱「聯戰班四期」）。

革實院院史將民國三十八年十月十六日起，至四十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辦的二十五期訓練活動通稱為「第一階段教育」；其後，又再挑選這二十五期結業的優秀研究員併同其他管道推薦之學員，分批接受「第二階段教育」最重要班期「聯戰班」講習。

「聯戰班」自四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至四十六年十二月十日共辦理十期，一千二百五十四人結業時，按考評、成績、省籍、專長等項目編造候用名冊，期能配合未來光復大陸各省之進程與需求，分別派用。

在「聯戰班四期」隸屬於政治組的三十四名學員中，馬鶴凌結業成績為中等第七名；其特長填註為：青年組訓，適任之工作為：黨務、行政兩項。「聯戰班四期」湖南籍學員共有十四位，衡山縣同鄉有馬鶴凌、侯暢、秦孝儀等三位；另十一位學員為：簡潔（長沙）、簡立（長沙）、湯俊

湘（長沙）、左玖瑜（長沙）、彭書隱（湘鄉）、匡文炳（湘鄉）、李孟萍（湘鄉）、唐振楚（衡陽）、劉乙光（永興）、劉支藩（醴陵）、蕭忠國（瀏陽）。彼時唐振楚是總統府第一局副局長，年紀比馬英九於二十九年之後以同樣職稱受訓時大了八歲；秦孝儀則為總統府簡任一級秘書兼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四組副主任。馬英九仕進之途，如受唐、秦兩位前輩的照拂，自亦在一般情理之中。

馬鶴凌為湖南省衡山縣人，別號天行，生於民國九年十一月九日，永久通訊處為湖南省湘潭縣馬公堰。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加入中國國民黨，三十四年七月畢業於重慶南溫泉國立政治大學法政系第十一期；亦曾於三十四年二月至三月間，於復興關中央幹部學校政工班第二期受訓月餘。來臺前歷任：青年軍第二〇四師政治部少校訓導員、青年軍第二〇五師第二旅政治部中校科長、青年軍二〇五師第三團政工室中校主任、湖南省政府民政廳薦任視察、川湘鄂綏靖公署政工

處上校副處長。定居臺灣後，於民國四十年十一月擔任臺灣省青年服務薦任訓導課長，同時擔任臺灣省行政專修班訓導組組長兼中國青年社主編。

按馬英九自撰之「結緣五五年，來生再續緣——悼亡父鶴凌先生」所述，外界常誤傳馬鶴凌曾任蔣中正總統的侍從秘書，甚至出身情治單位，但實際上並非如此；他入黨六十三年，在各級黨部服務近四十年，但從未被選為中央委員，一生引以為憾。民國六十一年擔任知青黨部書記長僅三個月，即因安排資深中央民代到臺大校園辯論國會改造問題引起轟動而遭人曲解調職，被迫在家賦閑月餘；公職最高做到行政院青輔會十二職等處長，七十歲屆齡退休時，擔任中央黨部考紀會副主委，實在都算不上「高官」、「權貴」。唯外界如此捕風捉影，將馬鶴凌視同權貴，實因其早年即獲層峰信賴而出任動見觀瞻的陽明山黨部書記職，加上馬英九自美歸來長期留在蔣經國身邊，即便乃父不是什麼炙手可熱的「高官」、「權貴」

04936

馬鶴凌於民國四十四年一月第二次赴革實院「聯戰班」第四期受訓的登記表。

(一) 表記登員究研班究研戰作合聯部幹軍政黨院究研踐實命革

姓名	馬鶴凌	別號	天行	性別	男	出生於民國	九年十月九日	籍貫	湖南衡陽明山縣	市省	衡陽
服務機關	中國國民黨陽明山黨部	現在通訊處	台北市廣州街二四七號	登記(系新否)	否	永久通訊處	湖南湘潭馬公堰	駐地	新北投中山堂	市省	台北
黨籍	中國國民黨	入黨地點	重慶南溫泉	入黨年月	三十一年十二月十日	黨證字號	無	組登	第三三四一號	市省	重慶
宗教信仰	無	志願	黨務行政教育	嗜好	無	學歷	湖南衡陽明山縣立高級中學	畢業時間	三十一年三月	畢業證書或學位	畢業證書
學歷	湖南衡陽明山縣立高級中學	授受(姓名)	王香山	入學地點	湖南衡陽	入學日期	三十一年三月	畢業時間	三十一年三月	畢業證書或學位	畢業證書
考試年屆及名稱	(未)	種類科別等	中正	證書字號	無	考試日期	三十一年三月	考試地點	衡陽	考試結果	錄取
著作	組訓編輯工作表	出版(總日期)	三十一年十月	出版(各版所及地點)	衡陽	出版(各版所及地點)	衡陽	出版(各版所及地點)	衡陽	出版(各版所及地點)	衡陽

，也會因愛子日漸成器、出名，而隨之水漲船高，以訛傳訛的父因子貴了。

民國四十二年十一月，馬氏首次

受訓所獲總評語是：「學識佳，對本黨理論認識透關，能力強，處事果斷精悍。惟好大喜功，自以為是，在其一生事業中，易致閃失而虧其全功。且由是人緣不佳，工作亦多滯礙也。」

若再去驕，則為完材。」此項總評雖正中其性格要害，但仍舊十分肯定其資質與潛力。

民國四十四年十一月，馬氏於「

聯戰班四期」撰寫的自述，文字遒勁，辭情並茂，義理俱明，應非即興之作，讀之令人印象頗為深刻。彼時院方輔導員擷取其自述重點核示之評閱意見如下：「國立政大畢業，再入中

央幹校。志節性情，孕育於家憂母教之中，以組訓青年為職志。任勞怨，負責任，敢作為，欠忍耐，少修養，易招怨尤。文筆暢雅，琅琅可誦。」

馬鶴凌以國民黨陽明山黨部書記身分，於三十五歲撰成的自述重點如下：

(一)、家世：

余祖居湖南湘潭之馬公堰，先世皆耕讀。先父中年事懋遷，於此創業頗豐，以任俠尚義，樂善好施與，尤為邑里所推重；晚年為避匪禍遷居衡山，每抑鬱不能自己，馬日事變時，卒以赤禍驚憂成疾逝世。時余方七歲。

吾鄉亂後，盜賊益眾，而奸究乘亂蠢起，強取豪奪成風。余一家孤寡，遠寄他鄉，所遺產業，遂為覬覦之的，余母為護產撫孤，不得已三訟於官，卒因吾鄉黨國元老劉公梅齋之助得直，而家憂稍戢。此余年十五以前事，余之志節性情即孕育於此一時期之家憂母教中，而余之寄籍衡山，亦職是之故也。

余妻秦厚修，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科畢業，與余結婚十載，已有子女五人，其三方就讀臺北龍山國民學校，賴余母

主持家務，得就業共維家計。曩者，余獻身革命嘗自詡「以家養業，以業養志」；國破家亡之後，仰事俯蓄之責甚重，身無長物，仍能「以志養業，以業養家」自持者，實余母之賜，余妻之助也。

(二)、學歷經歷：

余五歲就家塾，十三入小學，十五入湖南嶽雲中學，二十一入國立政治大學，二十五入中央幹部學校；初有志建設，潛學數學理，後感於身世，改學政治。三十三年秋，應總裁號召從軍，再習政工。余讀書貪多務得，不求甚解，但取大略致用，於儒家政治思想，本黨革命學術，獨求專精，初每以家仇自勵，後聞革命大道，乃化報復私心為革新宏願，並察時勢之急需，依志趣所切近，決心以組訓青年為職志，良以「國者人之積，人者心之器」，革命之道當以教青年致良知為首要也。余十年來為學作事，盡本乎此。

三十三年秋，授命從軍，運用學生組織，策動從軍運動，並痛擊陰謀破壞分子，旋膺選為政工幹部。翌年三月，奉派為二零四師少校連訓導員。三十五年復員，任湖南省訓練團薦任訓導；九

月，青年軍恢復，籌訓預備幹部，軍中故舊以志業相邀約，再度從軍，任二零五師第二旅政治部中校秘書，旋調科長；翌年六月，又調第三團政工室主任，於赴桂招生，來臺集訓期間，頗酬職志。

三十七年夏，以師內首要走私坐罪伏法，軍心瓦解，志士星散，而憤極退伍還鄉，任湖南省政府民政廳視察。時赤禍方熾，國本飄搖，余離群索處，既心灰欲死，復心憂如焚，每至深夜，輒三復羅仲霍先烈書懷之作，以抒抑鬱，至「幾經投爨孰聞音，為懷家國頻揮淚」之句，未嘗不涕泣橫流，撫膺長嘆也。

三十八年夏，匪軍南下，攻守異勢，而湘局曖昧，群情惶惑，余盱衡大局，反覺此一剝極之時，為黨國新生之機，乃與至友何君振起，暢論時勢，同決去從，於端午日聯袂南行，余率妻與弟從軍來臺，並上書孫立人將軍改革政工，當奉派為政治教官未就，應友人約任大專學生就業訓練班大隊訓導。方擬參與青年服務團籌設工作，會鄉前輩張中寧先生新自美歸，見危授命，出任川湘鄂綏署秘書長職，囑邀志友共赴大陸與

匪作最後搏鬥，余欣然應命，且獻策於滇緬邊境建立反共據點，俾與瓊臺相互呼應，作持久之計，並以此說志友六人相從。十月底巡飛重慶，又說政大學生百餘人願為政工幹部；十一月初，再飛恩施，抵綏署，就任政工處副處長，惜時值大軍潰退，一再條陳獻策，不為所用，余輩知事不可為，乃隨軍轉進，潛伏渝市，於月底陷匪。陷後三月，日夜與家岳（筆者註：馬氏之岳父為秦承志，來臺後於臺灣省警務處督察廣播電臺任職）策劃返臺，因家岳隨戴雨農先生工作有年，旅途堪慮，決隻身先行試探，乃於三十九年元旦離渝，元宵抵港，路過故鄉，聞老母為匪囚禁迫害，痛不欲生；抵港後，多方營救，並密電家岳於南奔時便中照顧，幸均於秋收前出險，得免於是秋清算鬥爭之劫。此乃余頻年奔走，墜心危涕中之唯一快事，雖誤返臺時機，滯港經年，無恨也。

四十年春，蒙師友保薦中央擢授，於八月初來臺，原謀職位，因志趣不符，十一月改就青年服務團少校指導員職，實任省立行政專修班訓導組長，仍效力青年組訓工作。四十一年冬，請命赴大陳前線服務，親歷二十餘島，並深入

真空地帶，藉窺大陸民情。翌年五月，返臺復職，請兼「中國青年月刊」主編，意欲實現青年組訓文化工作一體之夙願，並提倡中國青年本位文化，以掃除俄匪奴役毀滅思想之積毒，拯救歐美自由繁榮思想之流風，惜未為主管重視不果。自是深感組訓青年十載，事與願違，用非所學，以致徒勞無功，於人生志業有待從頭考慮。會上官業佑先生銳意建設地方黨務，並稱亟需青年革命作風，迭予勗勉，十月派任陽明山黨部書記，並命先赴木柵分院地方黨務建設研究會受訓，意欲使陽明山黨部成為一地方黨務建設之實驗黨部。余乃慎重考慮，嚴肅決定，捨棄十餘年來專心組訓青年之職志，毅然步入政黨政治之汪洋；一年來從頭研究本黨理論，切實體察我國國情，深感革命必先革心，建國必先建黨，而反共復國之大業，尤必須以此為先驅。

爰恪遵總理遺教與總裁訓示有關建黨之原理與方法，就實際經驗所及，草擬「基層黨務建設規範」一稿，以改進小組活動為重心，分為學習、修養、工作、聯繫與會議五項，旨在發動黨員學養工作，力行總理「為民前鋒」、「喚

起民衆」之遺訓，實踐總裁「黨部為黨員服務，黨員為群眾服務」之至言，不獨視為本黨政治活動之首要，亦且視之為我國社會教育之根基矣。前月提請中央組訓工作會議研討，雖未蒙全部採用，然經反覆辯論，信心已堅，決先就陽明山黨部實驗改進，再請推行。今得參加本院黨政幹部聯合作戰研究工作，於所擬規範之實驗與改進，定多裨益；余實深望於此竭盡心力，以報黨國於萬一，亦所深望於此，使人人能成為頂天立地之人，吾國能成為富強康樂之國也。

(三)、服務時之功過：

余組訓青年十載，以用非所學，事與心違，而徒勞無功，前已言其概略。雖然，從軍四載，承乏政工，軍民、軍政、官兵之間無間言，赴桂招生，親詣桂、柳、邕、梧諸邑，運用組織，天舉宣傳，不閱月，投效者逾萬，黨政首長文教人士降級相從者十有七人，其氣勢之豪，人才之盛，為三十二年從軍運動後所僅見，後來臺首受新軍訓練，奈團政工又始終為諸部冠；次於行政專修班，訓導流亡學生，撫慰其破碎心情，鼓舞其革命志趣，為前線戰士服務，為後方傷患輸血，均曾竭盡忠智，獨限於一

隅，微末不足耳。至余任職以還，自問公誠嚴謹，嚮無隕越，久後知悔者，惟三十七年所部軍心渙散時，余未能堅定自持，力圖挽救，亦灰心退伍一事而已。

(四)生活狀況：

余生罹百憂，自幼持身惟謹，從無嗜好；長逢家國大變，一再顛沛流離，益知人生艱苦，且以組訓青年為職志，不能誤己誤人，故以正常學養工作，自律頗嚴。泛宅南來之後，家累殊重，余尤不敢不勉。今國步方艱，所入甚薄，端賴闔家矜持；幸余母憂患一生，勤儉成習，余妻早以志節相許，一家勞動，雖苦亦樂，余固坦蕩自如，不以家為累也。

(五)最欽佩之長官師友及工(作)同志：

余處世日淺，囿於見聞，所近師長，知之甚深而敬之彌篤者，首推周師異斌，周師性仁厚，深得儒家人生政治哲理，師事十年，言必道義而愛人如保赤子，十年如一日，不以變亂得失易其言行，是誠古人所謂傳道、授業、解惑者也。次則薩師孟武之博約見理，王師鳳喈之明達啓性，此皆余遊學政治大學時

率，以淺薄為真純，以放任為豪邁，以激憤為義勇；但憑血性熱情，不知虛心耐性，致使志節反益驕矜，性情適招怨懟；而稍有成就，即惹人嫌忌，偶遇頓挫，又劇爾灰心。至退伍還鄉之後，久經離索怨艾；流亡香港之時，深自困處窮思，乃知自暴自棄之非與自用自專之失，於是幡然悔悟，重溫革命哲學，師王陽明「立志勤學，改過責善」之教，求左右諍諫規箴，以深自反省改造；至於愛惡之間，則仍以「不仇視，不妥協，改造到底」之原則處之。率言之，余之優點，在任勞怨、負責任、敢作為；缺點，則為欠忍耐、少修養；至公私理欲之分，邪正魔道之別，則自信誠明，毋待外鑠也。

革命實踐研究院早年於陽明山調訓黨政軍幹部多屬較重要班期，木柵分院則多辦理基層及次要之黨務人員訓練，但若以考核標準與培訓人才的績效而言，分院絲毫不亞於陽明山院本部的規格與實際成效。

例如當年負責考核馬鶴凌的考核人李澧，於民國四十二年十一月八日

登載之分院「第一期地方黨務建設研究會會員生活考核紀錄表」上，即十分嚴格地依據各項觀察進行評量，完成對馬鶴凌的各項考評。革命實踐研究院分院考核表共分思想、品行及能力三大項，馬鶴凌三項得分最高者為其能力：八十三點七分，其綜合評語為「能力稱強」，其下四小項之評語包括：「指揮裕如」、「出類拔萃」、「任事精練」、「頗稱堅毅」；考核所依據之事實記載為：「在院表現尚佳，對於主義多所頌揚。」

其次為其思想：七十七點一分，其綜合評語為「言論堪稱純正」，其下三小項之評語包括：「領會深刻」、「貞固自守」、「志節尚可」；考核所依據之事實記載為：「在院參加活動甚多，均足表明。」

殿後者則為品行：七十三點五分；其綜合評語為「品行端方，稍嫌驕妄」，其下三小項之評語包括：「公私尚明」、「剛強驕妄」、「頗能刻苦」；考核所依據之事實記載為：「多數學員其為唯一之缺點。平日言談

中，亦過嫌自負。」

何以馬鶴凌在品行方面被視為「唯一之缺點」？考核人李澧在前述紀錄表之備考欄有一段註記，頗堪玩味：

三十八年在臺邀約政校同學多人回湘宋希濂部，擬從事游擊工作，後宋部潰散，陷匪區，乃攜母輾轉過港來臺，拋友不顧，政大同學多訾議之。又其妻女本在臺灣，當馬返大陸後，忽以圖母親照顧為名，齊赴澳門，直至馬侍母逃澳，始又全家來臺，此點頗值研究。

如果政工幹校一期研究班畢業的李澧筆下無誤，則馬家最終定居臺北之前的短暫漂泊歲月，應係流寓於澳門，而非香港。李氏筆下「此點頗值研究」一語，似已間接點破了韓戰尚未爆發前，在政治現實下，升斗小民任由命運擺佈，無可何如的晦暗心理。

蓋彼時朱毛北京政權初建，尚在摸索肅反與治國之道；效忠國府者黯然退守臺灣一隅，但憑「離此一步即

無死所」之信念，與對岸揚言血洗臺灣之挑釁搏鬥。在此時代巨浪下，究竟該如何選擇安身立命的落腳處，自然成了彼時朝野菁英分子的重大難題；其中又以港澳、美日等地區短暫出現所謂「第三勢力」的失意政客，挾洋自重，隔海觀望的投機動作最具代表性。

馬鶴凌並非國內戰中舉足輕重的黨政軍特大員，故尚非「第三勢力」定義下坐觀風向且另有所圖之輩；但其全家畢竟選擇了滯留海外年餘，故曾被志節堅定之忠貞同志疑為心有二志，恐亦難全數諉之為刻意羅織也。但其來臺後未久，即出任陽明山黨部書記，前述隱晦之評語，顯然並未阻卻其有所發揮也。

馬鶴凌首次受訓所寫的「自述」，則未提及李禮筆下的澳門，而係簡要直陳自己滯港年餘的因素為：先是因公淪陷於重慶，俟其輾轉逃抵香港，其妻秦厚修因「隻身在臺不便」而又自臺赴港，依靠親戚生活。至於接待馬家老小的善心人士是誰？在港時

又如何排遣渡日？則未見詳述。

馬鶴凌於民國四十二年杪，首次於革實院受訓時寫道：

三十八年春夏之交，赤餓益張，湘局曖昧，余首攜妻子來臺，於依孫立人將軍，後任臺灣三十八年度大專畢業生就業訓練班大隊訓導。十月間，川湘鄂綏靖公署秘書張中寧先生來臺，邀赴川鄂或滇緬邊境建立游擊據點，余欣然約集同學五人相從，余遂以此於是年十一月三十日淪陷於重慶，旋經無數艱險，於三十九年三月輾轉逃抵香港，時余妻已因隻身在臺不便赴港，依其戚家，因此余遲至四十年秋始克辦妥入境手續來臺。

民國四十四年再次受訓時，馬氏復於自述最後一頁表示：

余大劫之後，如夢方醒，重研革命哲學，已知革命大道只是致良知三字，而政黨政治與官僚政治之區分，亦只在為己為人上分野，故決心內求學養工作之一致，外在組織群眾上痛下工夫，務使

革命理論成為實際，革命口號成為行動，以莫建黨之基，而收復國之效。至匪寇消除，河山重整之日，則願黨政合一，步入政黨政治之坦途，有直接力行主義，效忠民國之機緣，以建立富強康樂之中國。凡此殊微末不足道，然乃革命之大道，人生之大本，物有本末，余願務本而已。

由前文觀之，馬鶴凌選擇自海外回臺定居，不僅是大劫之後，如夢方醒，更是其重拾舊願，決志面對變局，力求務本的行動，且立獲指派為全臺模範黨部的陽明山黨部書記，不失為能識時務，又抓得住自己機運的俊傑。

馬鶴凌為民國三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在港誕生的獨子取名「英九」，其緣由固如其歷次答覆外界好奇詢問時所言：「英」字是取自馬氏族譜第二十二代字輩之排序，含有「英才繼起」之意；「九」字則取自「論語·季氏」篇的「九思」與「詩經·小雅·天保」篇的「九如」，更希望獨子能

▲秦厚修於民國四十九年六月參加革實院集訓時的研究員登記表。

05097 97

(一) 表記登員究研會究研題問証建省灣臺院究研踐實命革

姓名	秦厚修		別名	
	石門水庫建設委員會		別名	
籍貫	湖南衡陽		別名	
黨派	中國國民黨		別名	
職業	工程師		別名	
學歷	湖南師範大學		別名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一年七月	出生地點	湖南衡陽	
參加日期	民國三十九年七月	參加地點	湖南衡陽	
備註	桃園縣龍潭一份			

(二) 表記登員究研會究研題問証建省灣臺院究研踐實命革

有「九經九疇之志」，完成父親無力實現的政治理想。至於「九思之德」、「九思立身」係指：視思明、聽思聰、色思溫、貌思恭、言思忠、事思敬、疑思問、忿思難、見得思義。馬鶴凌另又期許愛子能「九如健康」：如山如阜、如岡如陵、如川之方至、

如月之恆、如日之升、如南山之壽、如松柏之茂。但依世俗觀點推論，「英九」兩字，又何嘗沒有為父者隱藏了一絲能暫避國共內戰烽火、意外地能在英國殖民地港九地區喜添麟兒的另番意義？故坊間寧可偏信：「英九」實取馬

革實院中的秦厚修

有趣的：馬英九其後於革實院「研究員自述」中，乾脆迴避了自己生在香港的童年小史，技巧地介紹出生地是廣東。馬英九於其自述首段寫道：「余姓馬名英九，湖南省衡山縣人。民國三十九年七月十三日生於廣東。民國四十年十月自香港來臺北，定居迄今。」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二十八日，馬英九赴苗栗舉辦爭取黨主席的參選說明會時，面對熱情的鄉親，即曾以自己的出身開玩笑，強調他雖然生在香港，但因父親三十七年就已來臺，三十八年又回大陸打仗，所以實際上「還是在臺灣製造的，只不過在香港交貨而已。」

馬英九的母親秦厚修女士生於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民國四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至七月十八日奉派參加革實院「第五期臺灣省建設問題研究會」（簡稱「臺建會」），結訓成績在一百五十二位受訓者中排名為第一百三十六名。

秦女士雖未留下家世方面的詳細自述，僅於「研究員自我介紹簡表」中略有剖析，此一簡表「自我介紹」欄係分小五項填寫，其中第一小項「生活習慣」欄寫著：「本人係一職業婦女且為家庭主婦，一切生活習慣均須為子女教育模範，故均極謹嚴。」第二小項「個性特點」為：魯直、不善辭令，不喜應酬。第三小項「為學」：不算用功，但喜歡讀書。第四小項「處事」：負責、主動。最後一項「待人」則為：熱誠、坦白。

在「工作回憶（平生最感得意或失意之特殊事蹟）」一欄寫著：「民二十七年長沙大火後，受省政府民眾訓練一個月，回原籍寧鄉組訓婦女為期六個月（當時余年僅十六歲，肄業

高中）頗有成績。」又在「自我批評及今後改進」欄寫著：「應多學習做人道理，與改進急躁之性格。」另於同頁「嗜好或興趣」欄共填了三項，包括：攝影、游泳、桌球。「特長」一欄填了兩項：英文打字、縫紉。在「臺建會」同期學員相互品評的資料中，有尊之為「鋼琴聖手」者。

秦厚修受訓時填寫之子女包括：長女馬以南（十六歲）、次女馬乃西（十四歲）、三女馬冰如（十二歲）、長子馬英九（十歲）、四女馬莉君（八歲）。但是馬鶴凌民國四十三年首次受訓填寫的子女則為：以南（九歲）、乃西（七歲）、自東（五歲）、英九（三歲）、定北（一歲）；依子女年齡差推斷，此一有趣差異，顯示馬家三女冰如與四女莉君的原名，應分別為：馬自東與馬定北。

馬氏夫婦依次用南、西、東、北等四個方位為掌珠命名，頗有馬、秦聯姻，「千金之女，四方來歸」的幽默；至於三、四兩女為何改名？依常情推測，可能是「自東」、「定北」

之名太男性化了點，而「冰如」一名，還可能夾帶了紀念未隨同來臺的秦厚修唯一胞妹秦冰熙的姐妹深情在內。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初，年逾八旬的秦老太太首次返湘探親時，除以湖南長沙周南中學臺灣校友會長身分參加其初中母校百年校慶典禮，還在胞妹秦冰熙家裡小住兩天；馬冰如是否同往，則未見報導提及。

根據革實院保存的學員資料，湖南寧鄉籍的秦女士於民國二十九年七月畢業於湖南省立長沙女中，三十一年十一月於重慶加入中國國民黨，三十三年七月自中央政校統計科第二期畢業，其後均以其統計專長為國家社會服務，來臺前歷任中央黨部幹事、四川省萬縣高級商校教員、湖南省政府社會處處長。來臺後，先於民國四十二年五月至四十六年八月任國防部總政治部同少校股長；四十六年六月再轉赴「石門水庫建設委員會」任組員，四十九年元月升專員。

石門水庫是國府遷臺後第一項重大公共工程建設，馬家成員有幸參與

▲秦厚修所填寫的「研究員自我介紹表」。

革命實踐研究院（台建會）第五期 研究員自我介紹簡表

49年6月19日

學號	097	姓名	秦厚修	年齡	38	性別	女	現職	石門水庫建設委員會秘書
生活習慣	本人係一職事婦女且喜於家庭一切生活								
個性特點	不自重，不喜言辭，不喜言辭，不喜言辭								
為學特點	不覺其功，但於書讀甚								
處事	負責負責，主動								
待人	執誠坦白								

，可謂與有榮焉，故早年馬家曾設籍臺北市廣州街二四七號，亦與石門水庫管理局所在的桃園縣龍潭鄉十一份有緣，馬英九即曾在當地的三坑國民學校（即今石門國小）唸過一個學期。秦厚修於「石門水庫建設委員會」任職時，該會主任委員原為陳誠，後由蔣夢麟接任。

石門水庫於民國五十二年八月完工啓用，由臺灣省政府接管成立石門水庫管理局，秦厚修轉調中央信託局

再保險設計委員會研究

室統計專員；民國

五十八年八月十一日

再轉入中央銀行服務

，至民國七十七年十

月十六日，以央行外

匯局業務科主任職屆

齡退休。

民國七十三年十

月十日出刊的黨外雜

誌「亞洲人」半月刊

曾針對中央銀行的特

殊地位，刊出「藏了

什麼「龍」？卧了什麼「虎」？——

中央銀行的人事姻親表」一文，指央

行有數位具有黨國非凡背景的主管，

包括：總裁張繼正（黨國元老張群之

子）、副總裁錢純（中央研究院院長

錢思亮之子）、副總裁郭婉容（立法

院院長倪文亞的夫人）、秘書處處長

薛維忠（陸軍抗日名將薛岳的姪兒）

、金融業務檢查處處長程光衡（臺灣

銀行董事長、經濟部長張茲闓的姪女

婿）、金融業務檢查處副處長田光輝

（黨國元老鄭彥棻的女婿）、文書科

田鈴鈴（北美事務協調會駐美代表錢

復夫人）、文書科熊文黛（「中央日

報」董事長曹聖芬夫人）、外匯交易

科主任秦厚修（國民黨中央黨部副秘

書長馬英九的母親）。

前述九人是否重量級的龍虎之輩

，或有仁智互見的落差，但不可否認

的，馬鶴凌夫婦能在國民黨全盛時期

各自在黨部和中央金融機構任職，其

生活安定的程度，自在一般基層軍公

教家庭之上。

革實院中的馬英九

馬英九與革實院講習訓練的淵源

，始於自美歸來還未滿一年之前，由

此可見當年有關方面確有重視人才與

及時栽培之意。初任總統府第一局十

三職等副局長的馬英九於民國七十

一年四至五月間，奉派參加「革命實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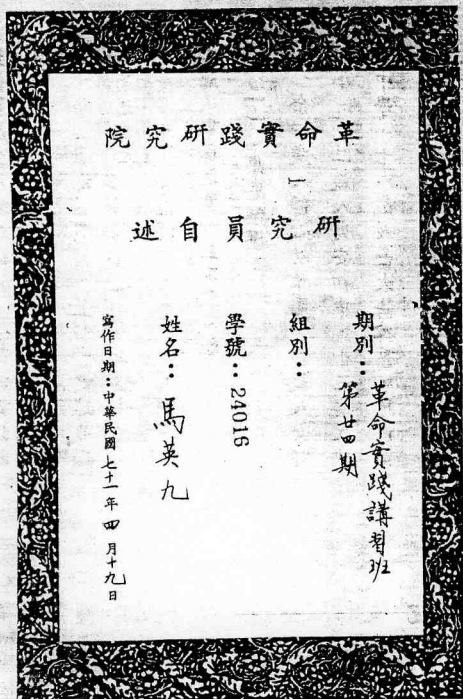
講習班第二十四期」集訓。

歷來以「革命實踐」四字命名的

班期有三，除「革命實踐講習班」外

，尚有「革命實踐研究班」及「革命實踐訓練班」，但「革命實踐講習班」是蔣經國擔任黨主席任內，「陽明山莊」舉辦次數最多的正規班期，自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六日起至七十六年七月六日止，共舉辦了七十四期，訓期為二至四週，總計四千五百五十名學員結業。調訓對象為各級專職黨工幹部，及從政、從業同志，分別施以

革命技能與行政管理方法之講習，以促進黨政工作不斷革新。課程包括：革命理論與實踐、當前情勢、國民黨政策及黨務工作方法等四大單元。馬英九受訓時的「自述」透露，幼時曾受洗，一度成爲天主教徒，但稍長涉獵自由主義書籍之後，對宗教信仰改取兼容並蓄而不偏廢的態度。介紹學經歷時，針對自己留美時期多



►馬英九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參加革實院集訓所填報的「研究員自述」。

彩多姿的表現紀錄，著墨頗多，並有適時發揮所長的成就感，如此積極參與短兵相接的對敵鬥爭活動，雖延誤了畢業時程，但仍感自豪而無憾。此外，馬英九亦自道缺點所在：坦認自己思想開明，但行爲保守，有完美主義與理想主義傾向，有時過於厚道，對原則又過於執著，「當仁不讓」的精神不夠，均不

免時有所失。其「自述」全文如下：

(一)、家世：

余先世以耕讀傳家，先祖父立安公諱介藩，為故鄉商紳，為人慷慨好義，曾主辦團練十餘年，望重一方，惜辭世時余父方七歲，寡婦孤兒備受宵小欺凌。先祖母向氏含辛茹苦，維護產業，撫養余父成人，甚為鄉黨所推重。余父婚後，余母一直在軍、政、金融機構工作，故余與三姐一妹幼時亦多由先祖母照顧，祖孫之情彌篤。六十七年秋先祖母病逝，享年八十有三，未能目睹余學成歸國，報效國家，誠余一生憾事。

余父成三公諱鶴凌，畢業於中央政治學校法政系，從事青年工作及黨務工作三十餘年，現任中國國民黨臺北市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余母姓秦名厚修，係中央政治學校統計科畢業，現任中央銀行外匯局簽證科副主任。

余三姐一妹均完成高等教育留美，並已適人在美定居。余妻周美青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留美獲紐約大學法學碩士。民國六十六年夏與余結婚，並於哈佛大學法學院從事研究工作。六十九年十一月產一女，取名唯中，甚為

活潑可愛。余妻現職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余回國後卜居景美，與父母住處近在咫尺，克盡晨昏定省之責，余深感自幼至長家庭生活和諧愉快，求學就業均無後顧之憂。先祖父母以「讀書為善」傳家，余父母深信篤行，並經常講述我國固有道德文化以光大之。余與姐妹四人在美多年，亦能謹守不渝。余為獨子，有繼承家風之責，益不敢不勉。

(二)、學歷經歷：

余四歲入靜心幼稚園，六歲入女師附小，十二歲入大安初中，十五歲入建國中學，十八歲入臺大法律系，均以第一志願投考錄取。民國五十七年六月加入中國國民黨，並在成功嶺大專學生暑訓集訓開訓典禮時，奉派率領一萬二千學生宣誓效忠，將誓詞呈送今總統蔣經國先生（時為國防部長），至今引以為榮。

大學期間，余於課餘積極參加學生活動。五十七、八年任國民黨小組長及區委。五十八年出任臺大學生代聯會秘書長。六十年通過美國大使館暨教育部甄試代表我國參加美國國務院邀請之亞太地區學生領袖訪美計畫，為時三月。返國後曾撰寫詳細報告，分送黨、團師

長參考。

六十一年畢業於臺大法律系，旋服預備軍官役，任職於左營海軍後勤司令部。六十三年初，以擔任「粉碎共匪和談統戰陰謀」系列演講，膺選當年海軍優良教官。同年考取中國國民黨「中山獎學金」赴美留學，先入紐約大學法學院，專攻國際經濟法，六十五年春獲法學碩士，旋轉入哈佛大學法學院續攻博士。次年通過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乃全力從事反共愛國活動及有關工作，至六十九年秋完成博士論文「怒海油爭：東海海底疆界及外人投資法律問題之研究」(Trouble over Oily Waters: Legal Problems of Sea-Bed Boundaries and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East China Sea) 並通過口試。七十年初獲頒法學博士學位，其論文已洽安在美出版。

余在哈佛法學院撰寫論文期間，曾任華盛頓之威默·卡特勒·皮克林律師事務所 (Wilmer, Cutler & Pickering) 短期顧問，並通過國務院甄選擔任美國國際法學會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Law) 中英文口譯員。在哈佛通過口試後，頒發學位前，曾任波士頓第一國家銀行 (The First National Bank of

Boston) 並兼任法律顧問。

七十年初應丘師宏達之邀，任馬利蘭大學法學院 (University of Maryland School of Law) 兼任研究顧問。三月，應聘自麻州劍橋市南遷紐約，在華爾街之柯爾迪茲律師事務所 (Cole & Deitz) 專任實習律師，承辦公司法、海商法及銀行法案件。七十年九月奉召返國服務，任總統府第一局副局長，並在政大法律研究所兼任商法及海洋法教職。

余以「中山獎學金」求學海外，從事反共愛國活動甚為積極，計曾於：

(1) 六十四至六十五年，任紐約大學小組長，曾主辦六十五年「青年訪團」演出及反共義士鄒光漢演講等大型活動。

(2) 六十五年秋赴哈佛後，任留學生反共刊物「波士頓通訊」主編及主筆前後五年，曾以「王紹陵」、「葉武臺」、「李南橋」等筆名撰寫專論、社論、雜文十餘萬字，批判中共、臺獨及海外左派，迭獲中央海工會獎勵，並常為「中央日報」、「聯合報」、「新聞天地」、國內政論刊物及留學生刊物轉載。六十七年夏以「波士頓通訊」主編身分回國參加「留學生海外問題研討會

」，並膺選為領隊。

(3) 六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以「王紹陵」筆名在「中央日報」發表「勇者的證言：追記索忍尼辛的哈佛演說」，連載三天，「中央日報」有社論評述，事後並發行單行本，在國內激起廣泛討論。同年七月二十七日，應中央之邀，在中央工作會議報告索忍尼辛哈佛演說詳情，並說明有關問題，頗獲好評。

(4) 六十七年底，中美斷交期間，出版增刊之「波士頓通訊」，發動抗議遊行，草擬抗議宣言信函，及聯絡友我美人投書報刊支持我國，並應行將撤離之我總領事館之請，出任紐英倫(六州)中華公所(The Chinese Consolidated Benevolent Association of New England)英文發言人，負責赴各學校、團體演說及運用電視、電臺與親匪人士辯論；至次年夏為止，共參加電視、電臺辯論及訪問六次，大學(包括哈佛)及社團演講及辯論三次，頗獲我外交官、華僑、學人、留學生及哈佛同學好評。六十八年元月十一日及二十九日，復分別投書「波士頓環球報」(The Boston Globe)及「新聞週刊」(Newsweek)

(均獲刊出)，介紹我國民現狀及批判美國出賣盟友，頗引起各方注意。同年二月底，應邀返國參加「華僑團結反共會議」。

(5) 六十八年五月十二日，以本名在「中央日報」發表「加速中國大陸的『臺灣化』——在哈佛與中共社會科學院訪客一席談」一文，引起朝野注意，開此後「臺灣模式」、「政治學臺北」等號召之先河，後經「傳記文學」、「海外學人」及「海外文摘」等刊物相繼轉載，對三十年匪我鬥爭提供突破性觀點。

(6) 六十九年初，在趕寫博士論文中，奉命編撰「高雄暴動真相」(Myth and Reality of the Kaohsiung Riot)英文特刊(二十四頁)，以因應「高雄事件」發生後海外宣傳真空、臺獨謠言充斥之困境，出版後各地紛紛索取運用。我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華府辦事處(前大使館)國會組曾以五百份分送國會有關議員，對澄清汙穢，頗具效果，事後曾獲海工會及其他長官獎勵。

(7) 六十九年夏，應邀返國參加第十屆「國家建設研究會」政治外交組。行前抽空研究中菲漁業糾紛之國際法

問題。回國後，將七千字之報告及研究資料送外交部參考，並摘要撰成「從國際法觀點看中菲漁業糾紛」一文，刊於七月二十四日「聯合報」，外交部甚表重視。

(8) 七十年元月二十五日，奉命在哈佛大學法學院舉辦「中國的危機與出路」座談會，為「勸告中共放棄共產主義」運動執行點火工作。並撰「驅逐馬列，恢復中華」——聆哈佛中國問題討論會有感」一文，作為「波士頓通訊」社論；二月二日經「聯合報」轉載，作為該報報導座談會五學者此一系列專文之首篇。而「勸告運動」在海外風起雲湧，至十二全大會之「三民主義統一中國」決議而達高潮。

(9) 七十年三月，赴紐約實習後，奉命研究遇上臺獨暴行之策略，乃利用公餘多處蒐集資料，撰成「恐怖主義與臺灣獨立運動」(Terrorism and the Taiwan Independence Movement)八十四頁英文論文一篇，送交有關單位在美運用。因該文內容翔實，蒐證充分，曾獲外交部錢次長君復及海工會曾主任廣順嘉勉。

總結上述愛國活動所費時間當在三

馬英九的「研究員自述」。

余姓馬名英九，湖南省衡山縣人。民國廿九年七月十三日
生於廣東。民國四十年十月自香港來台北，定居迄今。

一、家世

余先世以耕讀傳家，先祖父立安公諱介藩為故鄉商紳，
為人慷慨好義，曾主辦團練十餘年，望重一方，惜辭世時余父
方七歲，寡婦孤兒備受宵小欺凌。先祖母向氏含辛茹苦，維
護產業，撫養余父成人，甚為鄉黨所推重。余父婚後余母一
直至軍政金融機構工作，故余與三好一妹幼時亦多由先祖母
照顧，祖孫之情彌篤。二十七年秋先祖母病逝，享年八十有三，
未能目睹余學成歸國，報効國家，誠余一生憾事。
余父戌三公諱鶴凌，畢業於中央政治學校法政系，從事青
年工作及黨務工作三十餘年，現任中國國民黨台北市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余母姓秦名厚修，係中央政治學校統計科畢業

年左右，幾為余留美時間之一半，究其原因，一則以身受「中山獎學金」資助留美，理應以身作則率先報效黨國；二則以有哈佛大學博士候選人資格，一切活動事半功倍，深感責無旁貸；三則面對多方敦促特約為黨國服務，義不容辭。事後檢討，雖延長完成學業之時間超

過一倍，但於德行、言語、文學、政治四者獲益良多，子思有謂「利在義中」，誠不我欺。

(三)、人生觀、處世經驗及社會關係：

余幼受「讀書為善」之庭訓，多年來均秉持「中正和平，樂觀奮鬥」之人

生態度，以天下國家為己任，篤信讀書旨在經世致用，而非孤芳自賞，更不止於鉅釘考據，亦深以「士先器識，而後

文藝」為然；「為善」亦不止於行善，而應力求「與人為善」。余自幼至長，為學尚稱順利，與朋友交，則時時記取

「滿招損，謙受益」之古訓，故頗能和睦相處，肝膽相照。余之血為O型，處世向以「有原則」自勉，不阿諛權勢，亦不隨波逐流。友朋多以「有正義感」

、「古道熱腸」相許。目前回國不及一載，除國事外，交遊限於學術界人士，社會關係頗為單純。

(四)、最欽佩之親友長官及工作同志：

余最欽佩之親人厥為家父戌三公，最欽佩者為其對黨國之忠誠，及治事之態度與方法。家父因參加青年從軍運動而從事青年工作多年，其視青年學子一

如子弟，諄諄告誡，循循善誘，毫不保留，如有犯錯，亦從不姑息，而嚴予糾正。三十餘年來受教青年嘗以「馬家長

」相稱而不名。家父亦以「馬路傳教士」自況，一遇機會即予青年教誨協助，樂此不疲。家父原學政治，向以黨務為

志事，衷心服膺總理、總裁以政黨推行

民主政治之規畫，於基層黨務用力尤勤，心得亦多，一有機會即在工作崗位上身體力行，或以「成功不必在我」之態度，提供長官採擇。余旅美七載，時時以黨國為念，於黨需要時不惜耽誤學業，挺身而出，與敵周旋，即深受家父言教身教之感召。

余最欽佩之師長厥為丘師宏達教授，余初識丘師於六十年保釣運動時，對丘師之學養情操，即甚仰慕。余負笈美國後，於學業上因常請益，在愛國活動中亦屢蒙丘師領導。七年來，對丘師為學之謹嚴，為人之厚道，治事之明快，謀國之忠誠，認識愈深，景仰亦愈切。我旅美學人中，有丘師在學界之聲譽地位而能摩頂放踵為國事奔走者，可謂絕無僅有。故從丘師遊之留學生，無不在心悅誠服之餘，以丘師為榜樣而不敢懈怠。丘師實已為學人報國樹一典範。

(五)、自我批評：

余生性溫和爽直，自幼常蒙親鄰師友鼓勵，益自振奮，困勉勉行，自認思想開明而行為保守，生活有規律；對人確守忠恕誠信原則，對工作有奉獻精神，經常反省，尚無不良習性。惟時有完美主義與理想主義傾向，對人有時過於

厚道，「當仁不讓」精神不夠，有時對原則又過於執著，均不免時有所失。

(六)、思想與信仰：

余原為天主教徒，幼時並曾受洗。惟自少年時期涉獵自由主義書籍後，宗教觀念即趨於「兼容論」，意即肯定各種宗教之積極性（勸善）及社會功能（安定力量），但排斥其迷信、教條及繁文縟節之部份；相信「頂頭三尺就有神明」、「佛在我心」，故訪問寺廟同膜拜，入教堂亦禱告，兼容並蓄而不偏廢。余亦深信佛教「因果報應」之說，此亦吾家傳「為善」之理論基礎也。

余自高中聽講三民主義以來，即從未以教條口號視之，後研究法學與中國問題，均常與主義相印證。在海外求學之餘，從事寫作，亦不忘宣揚主義。余以為本黨當前「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之號召，應突出「以中華文化驅逐馬列」（民族主義），「以民主憲政消滅共產專政」（民權主義），「以複合經濟取代計畫經濟」（民生主義）。

余去歲在海外為「勸告中共放棄共產主義」運動執行點火工作時，即嘗效法當年與中會諸先賢之入會誓詞，而提出「驅逐馬列，恢復中華，重建民主政

府」之號召，與海內外志士仁人共勉，此亦可代表余對本黨當前歷史任務之體認。

(七)、今後之抱負與志願：

余生於亂世而長於三民主義大行之安和樂利社會，家庭美滿，學業順利，深以家庭、黨國之賜予而深感榮幸，故於七年前出國留學之時，即決心在學成之後返國服務，以圖報稱。

在美執業律師，待遇之高、社會地位之隆為各業冠，但余以為終係為人作嫁。國內物質條件、研究環境固不如國外，然為國效忠、為民服務卻有千金不易之歸屬感。唯一耿耿於心者，乃與丘師宏達聯合著作之約未能立踐，曾深為惋惜。

余習法之初，即立志為中國之法治貢獻心力，十餘年來，此志益堅；故學成之後即毅然摒擋一切返國。目前工作雖與余留美專攻之國際經濟法無甚關連，但涉及一般法律及人民權益者頗多，尚能發揮所學，為元首服務，尤至感榮幸。希望今後能仰承諸長官之領導，積極爭取同仁之協助，確實完成上級所交付之任務，並得償宿願，不負所學，毋忝所生，亦不負黨國之栽培及家庭之教

熱血的革命先烈？臺灣選風敗壞，老實說本黨不能卸責，而要想刷新選風，以嚴刑峻法定入「選罷法」只是治標之策，治本之方，是本黨健全基層組織——小組。而健全小組最有效的方式，就是把小組活動與生活工作相結合。

目前小組的編組，往往只把同一單位的同事編為一組，而忽略了黨員生活的一面。舉例說，有人認為立法委員與計程車司機應編入不同小組，事實上這是錯誤觀念。委員與司機一方面應有其職業單位的小組，一方面也應有其住處的小組，這種雙軌制使委員與司機可以互動，這才叫做組織，因為總裁早就指示過「組織就是配合」，也唯有如此，才能真正發揮小組的力量。

馬英九如此堅持黨德和黨性的基本傾向，其實正是得自其父負傳之處。馬鶴凌比愛子早二十九年至革實院受訓時，亦在其「聽課心得報告」中，表達過更強悍的理念。馬鶴凌首先指出：

本黨在大陸上的失敗，思想崩潰當然

是最基本、也是最重大的原因；而所以思想崩潰，就是由於認識不清：第一種人是不認識自己的主義，以為「主義未行」是「主義不行」。第二種人盲目的

去信仰敵人的主義，是認識了自己的主義，而不認識敵人的主義，以為共產主義就是民主主義，「新民主主義」就是三民主義（共匪曾以此宣傳，爭取本黨人士如「民革」是）（筆者註：「民革」即依附中共政權的民主黨派之一。「中國國民黨革命委員會」簡稱）。第三種人是參加本黨組織卻用的是馬列主義的思想方法，以致不知不覺的走上了共匪的道路。因為本黨包含有這三種人存在，所以共匪可以大肆其滲透分化利用的伎倆；歸咎責任，當然本身要負全責，但本黨理論家不能以「不辯敵我」為重心，充實宣傳訓練工作，也要負重大責任。有人說，抗俄之前正集中全力抗日，不便兩面樹敵宣傳抗俄，以致俄帝入侵，全國人民、全黨同志尚無敵愾之心意，則歸咎於史實的發展。事實上黨內訓練並不對外，應無樹敵之弊而有防敵之備，此說實不成理。經過這一慘痛教訓，本黨理論家、宣傳訓練工作及全部同志均應懲前毖後，知所警惕，明瞭

思想國防是最前一道防線，也是最根本、最重要的一道防線，如何使其堅強毫無間隙，有待一致的努力。

接著，馬鶴凌又在「關於思想統一的問題」中指陳：

來臺後，本黨許多理論家，及從事宣傳訓練有關的同志等，還議論紛紛，有的認為本黨是主張民主的，統一思想便是不民主，讓每人發表他的不同見解，便是民主。殊不知這是根本不懂政黨政治的說法，政黨為政見相同者的組合，政見不同便可脫黨，參加他黨或另行組黨，決不能參加本黨又不贊成本黨的主張，所以黨的民主是容許友黨的存在，和一般國民不同的政見，而不是黨內意見（尤其是對基本理論）可以分歧；黨的自由是可以自由入黨和脫黨，而不是可以在黨內隨便解說本黨的基本理論。因此我認為：本黨思想統一固然是—明智正確的措施，但還要進一步肅清黨內不一致的看法，這在一般人看來，認為是無謂的，而實際上，就是思想問題，而這種整肅的處分，是黨紀的處分，完

全不妨害人民的自由、政制的民主，而對黨的組織與思想是異常必需的。

馬鶴凌對黨如此高度的忠誠；及對主義堅定的信念，自然成爲子女自幼至長的崇高典範。其長女馬以南在祭父文中，提及先父自詡爲孫中山先生的信徒，一直以天下爲己任，有范仲淹「先天下之憂而憂」的情懷，及「捨我其誰」的使命感，還吐露：「有一陣子，我們姐妹還戲稱您爲『馬中山』！」

攻心審勢

馬英九八年臺北市長任期，恰逢民進黨取得中央執政大權，藍軍士氣長期低迷的時刻，益使其政治潔癖與「不沾鍋」的個性，與親疏有別、恩怨分明的綠軍作風成了明顯對比。但在臺灣頗爲特殊的選舉文化中，馬英九今後能否僅憑潔身自愛，或依舊堅守其對識與不識寄發的紅白帖各於回

應的孤傲，繼續向總統大位挺進，恐怕不容過度樂觀。

筆者爲馬英九母校大安初中校友，多年前於政大新聞系兼任教職時，亦曾於校園中目睹其辭官後踽踽獨行之身影；如今轉眼數年，又欣見其躍居新職，謹願以四川成都武侯祠內「攻心聯」，與英九兄共勉之。

「攻心聯」是清朝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年）冬十一月，由四川鹽茶使趙藩所題寫之治世名聯的俗稱，因能切中當局者施政盲點，故能傳頌至今。據聞彼岸若干領導人至武侯祠參觀，面對此聯時，亦爲之沉吟至再，讚嘆有加。

上聯爲：「能攻心則反側自消，從古知兵非好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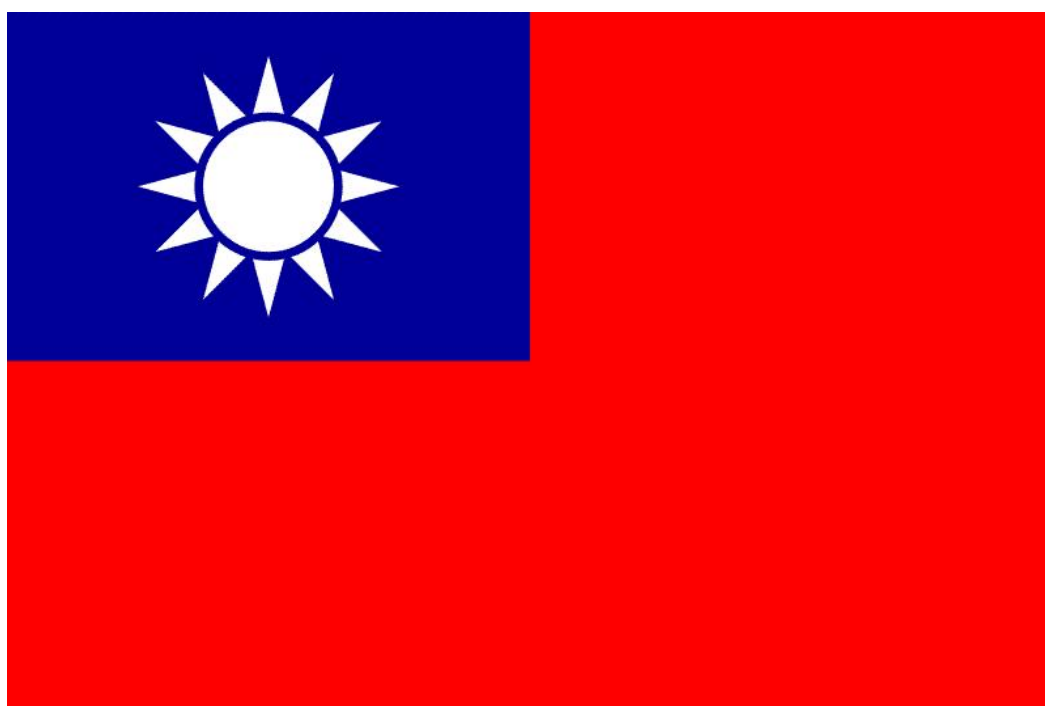
下聯爲：「不審勢即寬嚴皆誤，後來治蜀要深思。」

其白話大意是：若能以「攻心」策略使對手誠服，則懷抱異心、疑慮不安的對立面就會自然消除；從古至今，懂得用兵的人並非好戰；不審時

度勢，政策或寬或嚴都會有所失誤，後代治蜀的人應深思這個道理。

此聯概括了諸葛亮的文韜武略，不但對後來的治蜀大員語重心長，亦同樣值得當代秉權者深思。其歷史背景爲：光緒二十八年新任四川總督岑春煊以武力殘酷鎮壓川境義和團勢力，鹽茶使趙藩乃趁拜謁武侯祠時，撰此對聯以示「筆諫」。其後，岑春煊因武力鎮壓有功，獲擢升爲兩廣總督，但趙藩意在言外的「攻心聯」卻被岑氏認爲有意折損其川督威嚴，趙竟因此遭受貶謫，調往邊鄙之地永寧道（即今四川瀘州）。

馬英九自非岑春煊之流，麾下亦多智勇兼備之士，但其中有無敢言「筆諫」的趙藩，自己對外又能否更圓融的入世、處事，則仍有憂思在焉。



更多好書:

<http://myboooks.googlepages.com>